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吉之島（香港）百貨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永旺百貨」）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入報表

	附註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及重新編列)
營業額		2,085,478	1,801,257
其他經營收入		101,233	99,303
投資收入		2,041	2,397
存貨變動		(1,549,502)	(1,309,133)
員工成本		(198,512)	(185,619)
折舊		(51,256)	(43,3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	(404)
其他經營費用		(380,832)	(351,383)
經營溢利		8,639	13,034
融資成本	4	(13)	(9)
除稅前經營業務溢利		8,626	13,025
所得稅	5	(8,525)	(9,671)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01	3,354
少數股東權益		5,752	1,470
本期間純利		5,853	4,824
中期股息	6	2,600	—
每股盈利	7	2.25仙	1.86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及 重新編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401,078	407,978
投資證券		3,936	3,936
遞延稅項		9,528	9,846
		414,542	421,760
流動資產			
存貨		324,876	328,485
應收貿易賬項	9	14,179	5,530
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99,550	125,588
同系附屬公司之欠款		26,478	14,304
銀行結存及現金		550,573	409,431
		1,015,656	883,33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	10	675,624	577,857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239,189	205,058
欠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8,646	8,819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42,898	27,921
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		201	200
稅項		11,171	9,599
應派股息		171	97
		977,900	829,551
流動資產淨額		37,756	53,787
		452,298	475,54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52,000	52,000
股份溢價及儲備		367,033	384,492
		419,033	436,492
少數股東權益		32,797	38,504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		468	551
		452,298	475,54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換算儲備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重新編列)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一日						
— 原本呈列	52,000	63,158	49	864	278,766	394,837
— 因採納會計實務準則 第12號(經修訂)所 作調整	—	—	—	—	5,401	5,401
	52,000	63,158	49	864	284,167	400,238
折算海外業務而未於						
收入報表確認之匯兌差額	—	—	1,513	—	—	1,513
本期間純利	—	—	—	—	4,824	4,824
已派股息	—	—	—	—	(24,700)	(24,700)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52,000	63,158	1,562	864	264,291	381,875
折算海外業務而未於						
收入報表確認之匯兌差額	—	—	(1,900)	—	—	(1,900)
本期間純利	—	—	—	—	56,517	56,517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 所佔份額後之轉撥金額	—	—	—	964	(964)	—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52,000	63,158	(338)	1,828	319,844	436,492
折算海外業務而未於收入 報表確認之匯兌差額	—	—	88	—	—	88
本期間純利	—	—	—	—	5,853	5,853
已派股息	—	—	—	—	(23,400)	(23,400)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52,000	63,158	(250)	1,828	302,297	419,033

中國法定儲備乃為根據適用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有關中國法例而設立之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207,594	34,424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43,209)	(59,643)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23,410)	(6,480)
現金及現金等額增加(減少)	140,975	(31,69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409,431	354,8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7	2,982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以下列形式表示 銀行結存及現金	550,573	326,137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列賬目基準

中期財政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內適用之披露資料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條「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法編製。

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惟本集團於期內採納了對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

所得稅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主要影響到遞延稅項。於以往年度，本集團乃以收益表負債法（即就所產生之時差確認負債，惟不包括於可見將來不會逆轉之時差）就遞延稅項作出部份撥備。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規定須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據此遞延稅項乃就資產與負債在中期財務報告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使用之相應計稅基數之所有臨時時差確認，僅有少數例外。由於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規定任何特定過度安排，新會計政策已經追溯應用，而二零零二年之比較數字亦因此重新呈列。

由於上述政策變動，二零零三年三月一日之保留溢利期初結餘已增加港幣9,846,000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一日：港幣5,40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溢利已減少港幣318,000元（二零零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增加港幣1,261,000元）。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綜合購物百貨公司之業務。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只具有單一類業務，故未有列出業務環節之分類資料。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香港除外）。

以下為按地域劃分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二零零三年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602,085	483,393	2,085,478
分類業績			
經營溢利(虧損)	21,677	(13,038)	8,639
融資成本	(13)	—	(13)
除稅前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21,664	(13,038)	8,626
所得稅	(8,583)	58	(8,52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虧損)	13,081	(12,980)	101

二零零二年(重新編列)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507,087	294,170	1,801,257
分類業績			
經營溢利	9,991	3,043	13,034
融資成本	(9)	—	(9)
除稅前經營溢利	9,982	3,043	13,025
所得稅	(3,365)	(6,306)	(9,671)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虧損)	6,617	(3,263)	3,354

4.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為銀行透支之利息。

5. 所得稅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重新編列)
本期間稅項：		
香港利得稅	8,265	4,626
中國所得稅	863	6,306
前期中國所得稅超額撥備	(921)	—
	8,207	10,932
香港遞延稅項：		
本期間	1,241	(1,261)
香港稅率改變應佔份額	(923)	—
	318	(1,261)
	8,525	9,671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二年：16%）之稅率計算。

中國所得稅乃根據有關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33%之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香港利得稅由16%提高至17.5%，並於二零零三／二零零四年評稅年度起生效。稅率上調之影響已於計算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之本期間及遞延稅項結餘時反映。

6. 股息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九日，本集團派發每股港幣9.0仙(二零零二年：港幣9.5仙)之股息，即合共港幣23,4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24,700,000元)予股東，作為截至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0仙(二零零二年：無)，即合共港幣2,600,000元(二零零二年：無)予本公司股東。

7.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本集團本期間之純利港幣5,853,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4,824,000元)，與期內已發行普通股260,000,000股(二零零二年：260,000,000股)計算。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期內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耗資約港幣44,000,000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60,000,000元)，以擴充業務。

9. 應收貿易賬項

由於本集團之主要應收貿易賬項乃來自以信用卡作出之銷售，故並無就此訂定固定之信貸政策。

以下為於結算日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港幣千元
未到期	13,750	3,885
過期30天以下	63	985
過期30天以上	366	660
	14,179	5,530

10. 應付貿易賬項

以下為於結算日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港幣千元
未到期	618,339	526,964
過期30天以下	29,738	22,737
過期30天以上	27,547	28,156
	675,624	577,857

11.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每股面值港幣0.20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350,000,000	7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260,000,000	52,000

12. 資本承擔

	二零零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港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在財政報告中 作出撥備有關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5,060	2,662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0仙（二零零二年：無），即合共港幣2,600,000元（二零零二年：無）。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或之前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發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業務回顧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零售業經歷百般挑戰。非典型肺炎的肆虐及伊拉克戰爭的威脅，影響地區性及全球性的商業活動及經濟增長。本港持續高企的失業率，壓抑整體市場氣氛及打擊零售業的銷售。

儘管香港及內地的零售業受到這些負面因素衝擊，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的營業額及純利仍能錄得增長。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營業額為港幣20億8千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18億1百萬元，增長15.8%。股東應佔溢利達港幣5百90萬元，增長21.3%。錄得令人振奮的業績全賴本集團在期內推行有效的營運策略，包括提供物有所值的貨品，以及高質素的服務所致。本集團推出多元化的貨品及進行有效的成本控制，亦有助本集團錄得是次美滿的業績。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毛利率由27.3%輕微下降至25.7%，此乃由於本集團之食品部銷售佔整體銷售有較大幅度增長所致。在非典型肺炎肆虐期間，消費模式出現改變，令整體零售業進入嚴峻的局面。市民更為注重個人健康及選擇逗留在家中及用膳。有見及此，本集團作出迅速的回應，除了在食品部門投入更多資源，亦增加食品的種類，以滿足顧客的口味及要求。為確保顧客安心，永旺百貨更推行嚴格的衛生政策，讓顧客得以在一個安全及舒適的購物環境下購買必需品及食品。另外，永旺百貨亦以相宜價格迅速地補充及供應個人及家居清潔貨品，為顧客提供了最好的保護。基於以上原因，非典型肺炎對本集團的日常運作及業務只構成非常輕微的影響。回顧期內，食品部在各部門中錄得最大的銷售增幅，表現優於其他部門。

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香港業務錄得營業額達港幣16億2百萬元，增長6.3%。能在逆境中獲得如此佳績實在有賴本集團在行內已建立了卓越的領導地位。經營溢利達港幣2千1百70萬元，增長達117%。此增長乃由於期內之銷售表現理想及部份舖位租金成功獲減免。

本集團於八月在九龍區開設其第二間在綜合購物百貨公司(「GMS」)以外的「十元廣場」店，引證了本公司經營「十元廣場」店概念的成功。該「十元廣場」店位處人流旺區，主要提供價錢相宜的優質日本及海外進口貨品予顧客選購。

除了香港業務，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亦錄得增長，營業額上升64.3%，主要由於期內本集團在南中國經營六間GMS，相比去年同期只有三間。然而，經營虧損則錄得港幣1千3百萬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新開設的店舖仍處於投資初期，及天河城廣場店部份地方進行為期三個月的翻新工程所致。管理層相信隨著開設更多GMS，不單有助刺激銷售，長遠而言，更有助本集團享有規模效益。本集團在內地零售市場的地位將會更穩健，為未來提供強大的增長動力。

為了與母公司AEON集團及旗下之附屬公司統一名稱，本集團在二零零三年七月，將英文名稱更改為「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中文名稱則更改為「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此外，更改名稱有助公眾人士望名生義，明白永旺百貨與日本零售集團AEON之企業關係。由於本集團已在本地零售市場享有極高的知名度，故本集團之零售業務仍會沿用『JUSCO』之名稱。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建立自有品牌，定期提供獨特及價格相宜的優質產品，以滿足顧客不斷改變的需要。回顧期內，本集團推出超過六百種廣受歡迎的自有品牌「TOPVALU」貨品。本集團亦繼續致力採購獨特而價廉的貨品，務求達到本集團向來嚴格的標準，提高永旺百貨的競爭優勢。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一個穩健及無銀行借貸的財務狀況，手頭淨現金達港幣5億5千1百萬元（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港幣4億9百萬元）。

管理層相信，只有採用審慎的財務措施，才可增加本集團在市場上的競爭優勢及得以捕捉商機。除了加強收入來源，本集團一貫致力減少一般企業開支。回顧期內，本集團得到香港房屋委員會減免租金。此外，本集團亦已開始與其他業主就租金調整展開磋商。

員工支出佔營業額的百份比由10.3%下降至9.5%。租金佔營業額的比例則由9.7%下降至8.8%。期內的資本開支為港幣4千4百萬元（二零零二年：港幣6千萬元），主要投資於開設新店。

由於本集團以外匯結算的採購佔總額少於5%，故匯率波動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展望

香港業務

本集團在香港擁有8間GMS及2間獨立「十元廣場」店，分佈在人流興旺的主要住宅區內。展望將來，永旺百貨會繼續在香港物色合適的位置，開設更多GMS，以增加本集團在香港零售業的市場佔有率。

除了GMS業務，本集團在經營獨特的「十元廣場」店取得理想成績，因此亦積極考慮在GMS店舖內外擴充「十元廣場」店，為顧客提供質優及時尚的產品。本集團將於今年下半年在新界元朗開設另一所「十元廣場」店。

為維持領導地位，本集團致力加強宣傳活動，同時亦致力增添貨品種類，務求提升市場競爭力。未來本集團會推出更多宣傳活動以刺激銷售，吸引及維繫一群忠心的顧客。

雖然本集團並沒有直接受惠於中國放寬個人旅遊簽證的限制及簽署更緊密經濟合作安排，但由於整體經濟好轉，對本集團亦帶來正面的影響。

中國業務

鑑於中國市場發展潛力龐大，永旺百貨會採取審慎的態度，定期監察及檢討現有的GMS業務及發展進度。有見中國市場快速增長，本集團計劃在深圳增設一間GMS，這將會是本集團在深圳開設的第二間GMS，預期在二零零四年年底開業。永旺百貨位於佛山的新店將於二零零四年年中開業，為佛山居民帶來全新購物體驗。本集團的長遠目標是增加規模效益，最終提升本集團的回報。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聘用3千3百名全職員工及2千5百名兼職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之表現、經驗及行業概況酬報員工。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如專業培訓及訓練資助，以增加員工之歸屬感。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可換股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所持有而已按照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所設存名冊中載列或已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可換股債券之權益如下：

(a) 本公司

董事姓名	在個人權益項目下 持有之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石井和正	80,000	0.031
村田晃三	8,000	0.003
黃敏儒	18,000	0.007
林文鈿	50,000	0.019
岡田元也	100,000	0.038
山口辰弒	100,000	0.038
邵友保	200,000	0.077
林貝聿嘉	200,000	0.077
	<hr/>	
	756,000	0.290
	<hr/>	

(b)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AEON Co., Ltd.

董事姓名	持有之股份數目			權益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總計	
常盤敏時	2,000	—	2,000	0.0006%
石井和正	7,000	—	7,000	0.0021%
村田晃三	3,000	—	3,000	0.0009%
岡田元也(附註)	201,248	4,371	205,619	0.0617%
山口辰式	11,000	—	11,000	0.0033%
	<u>224,248</u>	<u>4,371</u>	<u>228,619</u>	<u>0.0686%</u>

附註：

岡田元也先生之家族權益由其配偶持有。此外，岡田元也先生亦擁有AEON Co., Ltd.面值總額2,000,000日圓之債券之個人權益。

(c) 其他相聯法團

	常盤敏時		村田晃三		岡田元也		邵友保	
	股份 數目	權益 百分比 %	股份 數目	權益 百分比 %	股份 數目	權益 百分比 %	股份 數目	權益 百分比 %
AEON Credit Service (Asia) Company Limited	—	—	—	—	110,000	0.026	330,000	0.079
AEON Fantasy Co., Ltd.	—	—	—	—	22,000	0.211	—	—
AEON Forest Co., Ltd.	—	—	—	—	3,000	0.037	—	—
AEON Mall Co., Ltd.	—	—	—	—	1,200	0.004	—	—
AEON Techno Service Co., Ltd.	—	—	—	—	5	0.000	—	—
AEON Thana Sinsap (Thailand) Plc.	100,000	0.926	—	—	300,000	0.600	—	—
Certo Co., Ltd.	—	—	—	—	2	0.033	—	—
Jaya JUSCO Stores Bhd.	—	—	—	—	75,000	0.085	—	—
Kyushu JUSCO Co., Ltd.	—	—	—	—	2,400	0.002	—	—
Laura Ashley Japan Co., Ltd.	—	—	1	0.012	10	0.119	—	—
Maxvalu Tohoku Co., Ltd.	—	—	—	—	6,000	0.050	—	—
Reform Studio Co., Ltd.	—	—	—	—	5	0.208	—	—
Ryukyu JUSCO Co., Ltd.	—	—	—	—	500	0.089	—	—
Taiwan JUSCO Co., Ltd.	1	0.000	—	—	1	0.000	—	—
The Talbots, Inc.	—	—	—	—	44,000	0.076	—	—
Zwei Co., Ltd.	—	—	—	—	4	0.111	—	—

上述人士持有之股份全屬個人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可換股債券之任何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三十六條設存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下列股東已通知本公司彼等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相關權益及短倉：

名稱	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
AEON Co., Ltd.	186,276,000(附註1)	71.64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Asia Ltd.	18,000,000	6.92
State Street Corporation	13,038,000(附註2)	5.01

附註1：該等股份其中177,500,000股乃由AEON Co., Ltd.持有、7,000,000股由AEON Co., Ltd.之全資附屬公司JUSCO (U.S.A.) Inc.持有及1,776,000股由AEON Credit Service (Asia) Company Limited(「ACS」)持有。AEON Co., Ltd.實益擁有ACS之66.22%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ACS所實益擁有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附註2：所持有的該等股份乃屬於可供借出的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未獲知會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有任何其他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相關權益及短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公司管治

本公司董事並無得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指出本公司目前或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石井和正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